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Lee Ke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利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對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收益	4	6,437,335	5,700,451
銷售成本		(6,315,442)	(5,133,504)
毛利		121,893	566,947
其他收入	4	30,552	17,551
分銷及銷售開支		(20,485)	(17,443)
行政開支		(83,701)	(72,80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8,103)	10,562
經營（虧損）／溢利		(9,844)	504,814
融資成本	5	(18,721)	(13,43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	(28,565)	491,379
所得稅開支	7	(6,585)	(85,986)
年度（虧損）／溢利		(35,150)	405,393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7,281)	400,344
少數股東權益		2,131	5,049
		(35,150)	405,393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的每股（虧損）／盈利	8		
— 基本（港仙）		(4.49)	61.14
— 攤薄（港仙）		不適用	60.63
股息	9	8,300	99,019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		35,205	5,5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56	14,8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	1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852	—
		<u>79,240</u>	<u>20,501</u>
流動資產			
存貨		596,870	808,61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60,499	275,841
可收回所得稅		9,675	2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853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48,740	728,090
		<u>1,523,637</u>	<u>1,812,578</u>
資產總值		<u>1,602,877</u>	<u>1,833,079</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2,875	83,000
股本溢價		495,293	496,574
其他儲備		600,136	647,063
擬派股息		—	99,019
		<u>1,178,304</u>	<u>1,325,656</u>
少數股東權益		<u>6,970</u>	<u>4,839</u>
權益總額		<u>1,185,274</u>	<u>1,330,49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019</u>	<u>2,06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53,066	133,599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一名合營夥伴款項		392	274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146
銀行借貸		253,255	303,259
應繳所得稅		3,171	44,237
應付一名本公司董事款項		—	13,300
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5,700	5,700
		<u>415,584</u>	<u>500,515</u>
負債總額		<u>417,603</u>	<u>502,58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602,877</u>	<u>1,833,079</u>
流動資產淨值		<u>1,108,053</u>	<u>1,312,06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87,293</u>	<u>1,332,56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1至11節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編製。除非另行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於兩個呈報年度內獲得貫徹應用。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重估而作出修訂。

2. 應用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從本公司董事兼控股股東陳伯中先生（「陳先生」）以現金代價約18,530,000港元收購利業金屬有限公司（「利業」）之70%股權（「利業收購事項」）。利業為一間主要從事不銹鋼貿易之公司。

由於本公司及利業於緊接利業收購事項前後均受陳先生最終控制，利業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中所規定的合併會計法原則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共同控制實體合併之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猶如合併實體或業務自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已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並按有關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個結算日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期間為準）已合併之假設呈列。

3. 會計政策變動

除若干呈列之變動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資本披露」的補充修訂，以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不構成任何影響。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主要於香港買賣鋅、鋅合金、鎳、鎳相關產品、鋁、鋁合金及不銹鋼以及其他電鍍化工產品，其佔本集團之收益及貿易業績超過90%，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總值位於香港。因此，概無編製按業務及地區分部進行之分析。以下為於年內確認的收益（亦代表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收益		
貨品銷售	6,437,335	5,700,451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9,902	16,278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收入	—	691
管理費（扣除預繳稅）	70	70
其他	580	512
	30,552	17,551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於以下項目的利息		
銀行透支	4	5
信託收據貸款	18,683	13,430
短期銀行貸款	34	—
	18,721	13,435

6.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03	3,239
租賃土地攤銷	536	128
已售存貨成本	6,253,954	5,125,74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包括金屬期貨買賣合約）	56,056	786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照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撥備。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溢利的稅項已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之實體經營業務所在地中國大陸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6,645	84,524
—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	459
與暫時差額的產生及轉回有關的遞延所得稅	(58)	1,0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	(28)
所得稅開支	<u>6,585</u>	<u>85,986</u>

8.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重列)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37,281)</u>	<u>400,34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u>829,817</u>	<u>654,767</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每股港仙計）	<u>(4.49)</u>	<u>61.14</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方式為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本公司發行一類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該等普通股為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為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市價釐定）購入的股份數目，已根據已授出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上述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重列)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u>(37,281)</u>	<u>400,34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829,817	654,767
就購股權作出的調整（以千計）	<u>2,029</u>	<u>5,562</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u>831,846</u>	<u>660,329</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以每股港仙計）	<u>不適用</u>	<u>60.63</u>

由於於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9. 股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零六年：無）（附註(a)）	8,300	—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附註(b)）	—	83,00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93港仙（附註(b)）	—	16,019
	<u>8,300</u>	<u>99,019</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就二零零七年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股息總額為8,30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及通過就二零零六年分別宣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93港仙及10港仙，股息總額分別為16,019,000港元及83,000,000港元。比較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應付股息。

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扣減撥備後之應收貨款	237,069	220,665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2,069	40,486
按金	5,288	10,331
其他應收款項	16,073	4,359
	<u>260,499</u>	<u>275,841</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由貨到付款至30日不等。應收貨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0至30日	194,201	186,058
31至60日	31,857	27,265
61至90日	6,806	5,533
90日以上	4,205	1,809
	<u>237,069</u>	<u>220,665</u>

11.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應付貨款	112,684	83,809
已收按金	27,631	35,851
應計款項	12,751	13,939
	<u>153,066</u>	<u>133,599</u>

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重列)
0至30日	111,414	80,790
31至60日	964	141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306	2,878
	<u>112,684</u>	<u>83,809</u>

整體業務表現

金屬價格於二零零六年急升後，於二零零七年情況剛好相反，金屬價格波動且呈整體大幅下調趨勢。以倫敦金屬交易所鋅價格作例子，在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於4,300美元至3,100美元的水平之間大幅波動，及後在下半年更急跌至年底的約2,350美元，全年下跌約45%。

中國市場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部份中國金屬用戶由於未能消化內地製品及進口製品之差價而轉向內地供應商，導致市場競爭愈趨激烈。中國進口之鋅合金及鋁合金總數量於二零零七年分別減少21%及23%。與此同時，中國於二零零七年進一步加強宏觀經濟調控措施，以致信貸政策更為嚴謹，從而令不少金屬用戶面對經濟壓力。總括而言，金屬供應商及商人於二零零七年均受到沉重打擊。

面對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憑藉建立及維持強大的供應商及客戶的網絡，於二零零七年之年度收益仍能達至約6,437,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5,700,000,000港元），按年增長12.9%。

來自銷售鋅合金及特高級純鋅之收益按年上升5.8%達至約4,65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72.2%。鎳及鎳相關產品的收益按年上升51.5%達至約1,166,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18.1%。鋁合金及純鋁錠的收益按年上升9.9%達至約241,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3.7%。不銹鋼的收益則按年上升31.7%達至23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3.6%。

於二零零七年，中國的鋅合金及鋁合金入口數量分別下跌21%及23%，就售出的總噸數而言，即使處於中國競爭極為激烈的市場，本集團仍能銷售約191,000公噸（二零零六年：約203,000公噸），只較二零零六年輕微減少6.2%，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更按年輕微上升3.1%。

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22,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56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減少78.5%，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7,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00,000,000港元）。

毛利率減少主要因為相對於二零零六年之金屬價格急劇上升，二零零七年則大幅下調所致。本集團維持策略性存貨水平，存貨週轉日數介乎約30至45日。此策略使本集團得以在二零零六年全球有色金屬價格上漲時，根據先入先出的會計法自其產品獲得較高邊際利潤。相反來說，此策略亦令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有色金屬價格大幅下滑時毛利率被侵蝕。

為減輕價格波動的影響，除了於客戶發出訂單後與供應商作背對背訂購外，本集團亦特別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訂立金屬期貨及遠期合約。

除上述措施，本集團亦採取重大的長期措施以緩和金屬價格波動之影響。首先，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底前已減少實物存貨的數量，因此，存貨期間由過往年度之57日縮短至約34日。其次，為使存貨數量及價格之間取得平衡，本集團已經與若干重要供應商訂立更配合市場之定價條款，並於二零零八年生效。本集團相信以上兩項措施均對緩和可能在未來發生之任何價格波動或減低毛利率風險極為重要。

其他收入增加主要來自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之尚未使用款項在二零零七年賺取之利息。

行政開支上升15.0%，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七年就二零零六年授出之購股權以股份形式支付酬金約15,6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為擴充業務而增聘人手及項目發展開支所致。差額部份由二零零六年十月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所產生的一次性開支抵銷。

由於內地金屬用戶面對嚴厲的信貸政策，當中很多用戶於一方面轉向提供較廉價產品之國內供應商，另一方面亦要求較長付款期。然而，利記深信其定能以可靠的產品質量及付運時間取勝，因此貫徹其對客戶之審慎信貸監控政策。故此，本集團之壞賬金額仍維持於低水平，而其應收賬款週轉期於二零零七年底則維持於14.8日。

業務回顧

利記作為具領導地位之有色金屬供應鏈管理集團，專注金屬熔煉、採購及分銷業務。本集團採購、加工及分銷之金屬主要為壓鑄鋅合金、特高級純鋅、鎳及鎳相關產品、壓鑄鋁合金及鋁錠、不銹鋼以及其他電鍍化工原料（包括銀、金及銻等貴金屬之化學製品）。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依然為中國最大鋅合金進口商之一，其鋅合金之總銷量約佔中國鋅合金總進口量約84%（二零零六年：約76%）。

除採購及分銷外，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增值服務，包括運輸及投保安排、倉儲管理、品質控制、最新市場資訊、技術顧問服務以及售前與售後支援。憑藉利記所提供之全面一站式服務，利記已成為國際有色金屬供應商與最終用戶之間的重要橋樑，為分散及多元化之壓鑄業提供更佳服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擁有約1,250名客戶，主要集中於大中華地區，亦遍及越南、印尼、泰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目前，本集團客戶大部份為位於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的外商投資企業。該等客戶主要為商業產品製造商，例如浴室設備、家居五金器具、玩具、家居電器、時裝配飾及汽車零件等。

為拓展於珠三角地區之銷售，本集團在深圳之營銷中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投入服務。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亦在廣州開設了另一間中心。此外，為配合長江三角洲（「長三角」）地區之潛在增長，本集團在無錫亦成立營銷中心。於取得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

准後，中心將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開始全面投入貿易活動。本集團於中國建立之更廣闊銷售及分銷渠道，預期能夠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收入，並於地理上策略性地拓展其客戶群。長遠而言，長三角地區商機處處，預期將成為本集團另一個主要市場。

為完善綜合金屬供應鏈，利記已實行多項發展方案以拓展其上下游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九月，本集團收購金利合金製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寧波金利」）之50%實際權益。寧波金利為一家鋅合金生產廠，其另外50%權益由全球最大之鋅金屬生產商Nyrstar作為合營夥伴持有。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寧波金利進行擴充，年產量由23,000公噸增至逾60,000公噸。擴充計劃剛完成，並預期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投產。於二零零七年，寧波金利生產約23,000公噸鋅合金，為本集團帶來約298,000,000港元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拓展下游服務包括向本集團主要股東收購利業70%股權。利業從事不銹鋼之加工及分銷業務。收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完成。由於收購前之利業與本集團有共同主要股東，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利業之全年業績已於回顧年度入賬，二零零六年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包括利業之業績。利業之主要產品為生產廚房工具、錶殼及珠寶之不銹鋼板。利業與本集團之核心有色金屬業務相輔相成，並預期受惠於中國市場對不銹鋼產品之持續增長需求。

本集團實行了另一項上游業務發展方案：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在佛山成立一間從事鋁合金加工之工廠利采隆（本集團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其年產量達至約23,000公噸鋁合金。利采隆預期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投產，並將於二零零八年為本集團帶來即時收益。

本集團之大埔物流中心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正式啟用，預期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全面投入營運。物流中心將構成本集團供應鏈之主要部份，有助本集團向區內客戶提供更具效率的物流支援，以及完善的一站式增值服務及技術支援。

展望

隨著利記之主要市場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經濟發展蓬勃，利記銳意集中拓展其金屬供應鏈以帶動其下一階段之增長。儘管美國經濟放緩及金屬價格波動等因素令外圍環境依然充滿挑戰，但近月鋅價格波幅大為收窄，顯示出現輕微改善。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訂立之更配合市場之定價安排及所有策略性發展方案均令本集團之業務重上軌道。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將貫徹其三線發展政策以加強其金屬供應鏈及令其收益基礎多元化：(1)建設全面的分銷設施；(2)拓展金屬供應鏈之上下游業務；及(3)提升增值服務及供應鏈採購。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合適地點以進一步建設其銷售及分銷基礎設施。在深圳及無錫之新建營銷中心將於二零零八年開始作出重要的貢獻，不單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益，更有助掌握市場情報及擴充客戶群。長遠而言，本集團預期拓展市場之覆蓋範圍至長三角，以及中國其他地區及東南亞，擴大其客戶組合，招徠國內壓鑄公司。本集團於中國之營銷中心將為該等多元化措施提供重要動力。

本集團於過往兩年推行之上下游業務發展方案將於二零零八年漸見成果。寧波金利之拓展設施及利采隆將生產本集團兩項主要產品－鋅合金及鋁合金。本集團計劃擴充加工資產，令其產能於未來兩至三年間達至本集團總分銷及加工產能之20至30%。於寧波金利及利采隆即將推行更多項拓展計劃之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尋求其他合併及收購機會以加速其產能增長。

為增強綜合增值服務，本集團著手為金屬相關產品提供化驗檢測及認證服務。大埔物流中心將附設化驗檢測實驗室，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全面啟用。隨著歐盟及其他海外市場對金屬產品之品質要求日益嚴謹，例如RoHS指令，化驗檢測服務對客戶而言更加重要。

除成立本身之加工設施外，本集團將繼續壯大其供應商網絡。於過去數年，利記與主要國際有色金屬供應商建立穩健及長遠之業務關係。本集團將維持及加強與該等客戶之關係，以達成更多長期供應安排，藉此建立更優質的供應平台以便為日益變化不定的市場內多元化之客戶提供服務。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特別及末期股息為每股11.93港仙）。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就二零零七年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六年：無），股息總額為8,3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股東注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649,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28,000,000港元），銀行借貸則約為253,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03,000,000港元）。有關借貸為短期性質，而大部份為以港元及美元借貸，並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總借貸相對於總股本）為21.4%（二零零六年：22.8%）。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67%（二零零六年：362%）。

本公司就其若干附屬公司獲取約1,271,000,000港元之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約1,335,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融資額中的253,000,000港元經已被動用。

本集團已採納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對沖政策，以定期評估及監控金屬價格所承擔之風險，並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評估及監控對沖活動。為減低金屬價格波動所帶來之風險，本集團盡量於收取客戶訂單後與供應商作背對背訂購，並進行對沖，以控制本集團的風險（存貨水平＋送抵前購入數額－發送前售出數額）在可承受水平。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已訂立57張價值1,032,000,000港元的金屬期貨合約，以控制金屬價格的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匯兌風險主要由港元、美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兌換所產生。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20名僱員，另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企業僱用約50名僱員。該等僱員的薪酬、升遷及薪金考核乃根據其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作出評估。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及（如適用）其他津貼、獎勵花紅，以及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以及培訓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1,250,000股本公司股份，未計相關費用前總代價為1,406,080港元。購回股份隨後已被註銷。被註銷股份之面值已撥往資本贖回儲備，購回股份的應付溢價已經在股份溢價賬中扣除。股份回購乃由董事決定以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二零零七年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就董事所知，彼等認為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在若干程度上採納其建議最佳常規之原則，且並不知悉於二零零七年有任何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情況。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的初步公佈所列數字，已經獲得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概不會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陳伯中先生、陳婉珊女士、馬笑桃女士、吳子科先生、*William Tasman WISE*先生、鍾維國先生*、梁覺強先生*及許偉國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伯中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

* 獨立非執行董事